

证券代码：920175

证券简称：东方碳素

公告编号：2026-038

平顶山东方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8 月 27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和视频相结合的方式。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 年 8 月 16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杨遂运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平顶山东方碳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

董事任保增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董事许尽峰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平顶山东方碳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编制了《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和《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http://www.bse.cn>）披露的公告《平顶山东方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39）、《平顶山东方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4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要求，公司针对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编制了《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http://www.bse.cn>）披露的公告《平顶山东方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4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1、《平顶山东方碳素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审计委员会决议》；
- 2、《平顶山东方碳素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平顶山东方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28日